附件4：

**上海师范大学第十五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周岁 |  | 一寸证件照（免冠） |
| 学院 |  | 是否为自荐代表 | 是 / 否 | 年级专业 |  |
| 民族 |  | 硕/博 |  | 政治面貌 |  |
| 电话 |  | 现任职务 |  |
| 是否经班级团支部推荐 | 是 / 否 | 是否经院研究生代表大会或研究生代表会议差额选举产生 | 是 / 否 |
| 个人简历 |  |
| 主要表现 |  |
| 奖惩情况 |  |
| 学院团委意见 | 学院党委（总支）意见 | 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意见 |
| （盖章）年月日 | （盖章）年月日 | （盖章）年月日 |

注：本表一式两份报送，复印无效。

**关于填报上海师范大学第十五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登记表的说明**

1. 姓名：按本人履历填写，不要用同音字代替。

2．出生年月（周岁）：应在填明出生年月的同时，填写实际年龄即周岁。年龄一律按 2024年5月的选举年龄计算。方法是：5月1日以前出生的，用2024年减去出生年；5月1日（含）以后出生的，用2024年减去出生年后，再减一岁。

3.“是否为自荐代表”、“是否经班级团支部推荐”、“是否经院研究生代表大会或研究生代表会议差额选举产生”，在“是”与“否”之间选择后仅留下对应选项。

4．政治面貌：请根据实际情况填写“中共党员”、“预备党员”、“共青团员”、“群众”。

5．简历：从小学写起，按日期——学校——职务填写。

如：2000年 9 月——2005年 6 月上海市中山北路小学大队委员

6．主要表现：应重点填写参加学校社会实践、学习情况、自身素质、廉洁自律等方面表现和不足。（200字左右）

7.代表登记表的各项内容一律打印，填写时要准确齐全，打印后贴上照片。电子版中，学院团委意见、学院党委（总支）意见、大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意见无需填写，需插入个人一寸免冠照。经上海师范大学第十五次研究生代表大会筹备工作委员会资格审查组审核确定后，本推荐表要存入本人档案。